

# 呼伦贝尔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自建工作 2025 年 5 月份工作安排

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：

为扎实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，全面落实学校关于审核评估自评自建月调度工作的具体要求，现将 5 月份的工作安排明确如下：

## 一、评建单位

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

## 二、时间安排

2025 年 5 月 1 日—5 月 31 日

## 三、工作任务

### （一）评建工作专项小组

1. 各专项小组根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及专项小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全面推进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专项小组组织召开专题会议，论证《自评报告》（三稿）的修订，核查、补充数据，将定稿的支撑材料上传至 FTP 平台，5 月 10 日前提交支撑材料目录（定稿）。

3. 各专项小组围绕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过程中的问题清单》，按照“发现问题—责任分配—制定方案—执行整改—定期销号”的闭环管理方式，于 5 月 30 日前提交 5 月问题销号清单。（见附件 1）

4. 按照评建给出的意见持续规范整理教育部审核评估系统上传的材料，按时提交至评建办。（具体材料及要求见附件 2。）

5. 各专项组 5 月落实的分项工作：

(1)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组：对“1.2 思政教育”所实施的专项整改工作进行总结，并撰写成书面材料，以备纳入自评报告中。

(2) 培养过程组：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》所设定的时间节点，推进各项教学工作，确保课堂教学改革切实有效实施；持续修订 2019 年以前出台的教学相关制度文件；准备包括人才培养方案、近两年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清单、实习实训基地清单等在内的各项案头材料（详细材料及具体要求请参见附件 2）。

(3) 教学资源与利用组：加速推进巡课平台建设，5 月完成各项建设任务，完成使用效果检测；结合学校审核评估示范案例的要求，根据本科实验实训室建设成效，制作案例支撑材料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实验实训室概况》。

(4) 教师队伍组：举办教职工“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”线下答题活动；完善示范案例支撑资料《教育戍边——优秀教师事迹材料集》；准备部门设置清单、院系设置清单等案头资料（详细资料及要求请参见附件 2）。

(5) 学生发展组：依据《2025 年学风建设年活动方案》及《呼伦贝尔学院 2024-2025 学年春季学期大学生“阳光体育锻炼”计划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持续推进各项任务，并对实施效果进行及时的总结；组织开展学生“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”线下答题活动；持续修订 2019 年以前出台的学生教育相关制度文件。

(6) 质量保障组：根据“三项评估”工作，及时反馈、通报评估结果，并公示反馈改进及优化整改案例，对开展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形成总结性材料；持续修订 2019 年以前出台的教学质量相关制度文件；准备案头材料：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》。

(7) 教学成效组：构建毕业生就业质量动态跟踪机制，系统推进毕业生及用人单位满意度调研方案设计与样本抽样；核查《用人单位清单》联络方式准确性与可接通率，保障用人单位在审核评估期间中能配合专家访谈；准备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》等案头材料；制作示范案例支撑材料《教育戍边——优秀毕业生事迹材料集》。

(8) 宣传报道及文化氛围建设组：持续提升校园审核评估的质量文化建设，营造积极的评估氛围；优化校史馆展板内容；树立先进典型，精心做好优秀师生的宣传报道工作；继续推广“省级一流课程”的建设成果；准备院系宣介系列报道；准备审核评估宣传片。

(9) 后勤保障及校园环境建设组：做好校园环境治理工作；完善校园餐饮安全整治工作制度流程和安全风险动态评估机制；呼伦贝尔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验收交付使用；整治校园公共环境卫生盲区，完善巡检机制。

(10) 纪检督查组：根据5月份重点工作安排，督导检查评建办、各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工作推进落实情况，并5月底形成检查报告提交至评建办。

6. 各专项组依据以上工作安排高质量推进各项任务，并填写附件3，于5月30日前提交。

## (二) 各部门

1. 各部门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和本部门制定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扎实推进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部门应重视制度建设，深入推进制度文件的制（修）订工作，确保各项制度建设按时完成，为部门的高效运行和学校的长远发展提供制度保障。

3. 针对本部门涉及的审核评估核心数据，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方案，及时反馈至所属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小组。

4. 组织本部门教职工学习审核评估知识，积极参与“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”线下答题活动。

5. 各部门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》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，填写附件 3，于 5 月 30 日前提交。

6. 各部门要继续开展“我为评估做件事”主题活动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，切实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，营造“人人关心评估、人人了解评估、人人参与评估、人人都是评估对象”的浓厚氛围。

### （三）二级学院

1. 各学院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和本学院制定的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全面落实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学院持续加强教风学风建设工作，引导全体师生全身心投入教学与学习活动，全面提升教学质量与学风水平。

3. 各学院根据“三项评估”专家反馈的问题做好教育教学整改工作，持续做好教学档案的整改、规范工作，按时提交整改台账。

4. 根据学校自评报告撰写要求及“五项评估”工作专家反馈的意见及评建办反馈的修改意见，完善《自评报告》和示范案例，于 5 月 15 日之前提交。

5. 根据学校《呼伦贝尔学院 2024-2025 学年春季学期大学生“阳光体育锻炼”计划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各学院需结合专业特点与学生实际情况，制定针对性强、可操作的具体实施方案，广泛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增强体质活动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，有效提升体测成绩。

6. 各学院要继续开展“我为评估做件事”主题活动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，切实增强全校师生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主人翁意

识，营造“人人关心评估、人人了解评估、人人参与评估、人人都是评估对象”的浓厚氛围。

7. 各学院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》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，填写附件 3，于 5 月 30 日前提交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专项小组、各部门及二级学院应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践行“四个回归”教育理念，以问题为导向，确保各项工作从具体实施到细节完善，做到全面且精细。

2. 为确保工作效率，需对各项工作进度进行周密规划，明确每项任务的时间节点与完成标准。同时，应指定专门人员负责整理和准备案头材料，以保证所有相关资料的完整性和条理性。

3. 按时提交月调度材料。纸质版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（逸夫楼 604）。电子版材料：专项组提交至乌妮尔老师，各部门提交至黄慧老师，各学院提交至刘心怡老师。电子版命名为“专项组（部门、学院）名称+材料名称”。

#### 附件：

1. 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2025 年 4 月问题销号清单》
2. 教育部评估系统上传材料清单及模板
3. 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 2025 年 5 月份工作要点推进表》

（联系人：娜布其；联系电话：0470-3996310）

教务处（评建办公室）

2025 年 4 月 30 日